

# 三明学院文件

明院教〔2024〕38号

## 三明学院关于给予于帛楷同学退学处理的决定

海外学院：

你院呈报的2022级财务管理(海外)专业学生于帛楷于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达到学业预警降级标准,降级至2022级财务管理(海外)。本学期再次达到降级标准。

根据《三明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》(明院办发〔2024〕8号)第四十五条第一款规定,经研究,决定给予其退学处理(自2024年10月15日起)。

请二级学院及时做好文件送达及材料归档工作。



三明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4年10月15日印发